



纪讯

上海外国语大学纪检监察工作

2019 年第 2 期 总第 80 期

2019 年 04 月 01 日---2019 年 06 月 30 日

◇ 综合简讯

■ 党风廉政建设

1. 4 月 17 日，钱玲参加教育部党组召开的巡视工作会议暨 2019 年巡视工作动员部署会。
2. 4 月 26 日，参加组织、纪检、审计三部门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
3. 4 月 29 日，参加学校党总支书记工作例会，就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落实等内容进行培训。
4. 5 月 24 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三室到校开展调研工作。
5. 6 月 21 日，举行纪检委员学习研讨会，制发《上海外国语大学纪律检查委员工作手册》。

■ 巡视巡察

1. 4 月 08 日，校党委会审议通过 2019 年第一轮巡察单位和巡察组组长人选。
2. 4 月 19 日，协助校党委组织召开 2019 年第一轮校内巡察启动会暨培训会，正式启动 2019 年校内巡察工作。
3. 4 月 26 日-5 月 10 日，2019 年第一轮校内巡察组全部进驻被巡察单位开展工作。
4. 4-5 月，组织巡察工作办公室与巡察组组长审议修改 2018 年第二轮被巡察单位整改方案。
5. 4-6 月，协助党委做好迎接教育部党组新一轮巡视有关准备工作，进一步梳理及督促上

一轮巡视整改事项。

■ 监督检查

1. 5月15日，监督学校2019年招收台湾地区高中毕业生面试工作。
2. 6月15-16日，监督学校2019年自主招生考试。
3. 6月28日，监督学校2019年高考综合评价测试。
4. 4-6月，列席校长办公会、建设工程领导小组会议等，参加各类招生工作会议。
5. 4-6月，为13名领导干部出具廉政意见，发挥选人用人监督工作。

■ 查信办案

1. 每月5日前，在全国教育纪检监察信息网报送每月纪检监察干部监督有关情况、信访受理情况和问题线索处置情况。
2. 每月15日前，向上海市纪委监委驻教卫工作党委纪检监察组报送每月《党风政风监督信息工作报表》《受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件情况月报表》等材料。
3. 每月20日前，向上海市纪委监委驻教卫工作党委纪检监察组报送每月《问题线索处置情况登记表》《立案登记表》和《信访统计报表》。
4. 2019年4-6月，纪委监察处共收到信访举报8件。本季度纳入问题线索的共3件，其中初步核实1件、谈话函询1件，了结1件。本季度进行谈话11人次，函询2人次。

■ 校际交流与队伍建设

1. 4月11日，华东理工大学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到校交流巡察工作。
2. 5月15日，参加在东华大学举行的在沪部属高校纪委副书记交流会。
3. 4-5月，参加2019年教育部党组第一轮巡视工作。
4. 6月13-14日，赴东北师范大学、吉林大学调研有关工作。
5. 6月24-30日，参加在杭州纪检监察培训中心举办的教育部直属高校巡视巡察干部培训

班。

6. 6月28-29日，参加上海市纪检监察系统办公室工作培训会。

■ 工作材料报送

▲ 报送上级材料

1. 4月12日，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报送纪律处分决定执行情况“回头看”专项检查有关材料。
2. 4月15日，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报送纪律审查工作有关数据。
3. 4月26日，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报送扶贫及“三转”有关调研材料。
4. 4月29日，向教育部党组巡视办报送巡察有关材料。
5. 5月15日，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报送学校有关预决算及高校领导有关调研材料。
6. 5月31日，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报送有关调研材料。
7. 6月12日，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报送《上海外国语大学关于“五一”“端午”期间紧盯“四风”问题的情况报告》。
8. 6月25日，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报送有关调研材料。

▲ 报送校内材料

1. 5月6日，向党委组织部提交部门2019年度重点工作。

■ 其他事务

1. 4月19日，参加第七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十六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2. 5月24日，协助党委组织部提供有关课题调研材料。

◇ 警示教育

本季度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教育部网站等通报的高等教育系统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如下：

■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1. 违规多占办公用房

- 青海民族大学学生工作处处长玛乃本等人超标准使用办公用房问题。2018年9月至11月，青海民族大学对全校办公用房使用及整改情况进行检查时，发现学生工作处处长玛乃本，数学与统计学院院长刘喜兰、副院长马海成、院党总支副书记胡海军超标准使用办公用房，并未按要求进行整改。玛乃本、马海成、胡海军分别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刘喜兰受到政务警告处分。
-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科研处处长吴小健办公面积超标问题。2016年3月，厦门城市职业学院部署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时，吴小健名义上搬到学院图书馆506办公室办公，但未实际腾退其个人使用的学院图书馆五层北边507办公室，超标准使用办公用房，超标面积13.56平方米，直至2018年6月被责令整改。2019年4月，吴小健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2. 其他方面问题

- 贵阳护理职业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张崇芳违规让企业承担出国考察费用问题。2016年11月，张崇芳带队到加拿大堪纳多应用文理学院培训考察，违规让与贵阳护理职业学院有合作关系的企业承担该次出国费用16万元并骗取出国审批。张崇芳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18年12月，张崇芳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 违反“六项纪律”问题

1. 违反政治纪律问题

- **四川商务职业学院原党委书记舒维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舒维霖理想信念丧失，法纪意识淡薄，拉帮结派，搞团团伙伙，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为掩盖其严重违纪违法问题，与他人串供，对抗组织审查；用公款支付应由本人承担的体检费用，利用职权为其妻子推销保险谋利，收受礼金；违规决策，失职失责；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在工作调动、工程建设等方面谋取利益，并收受他人财物，数额巨大。舒维霖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工作纪律，构成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有关规定，经四川省纪委常委会会议、省监委委务会议研究并报省委批准，决定给予舒维霖**开除党籍**处分；由省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随案移送。

2. 违反廉洁纪律问题

- **哈尔滨金融学院原党委书记、院长邓福庆严重违纪违法问题。**邓福庆对抗组织审查，为掩盖其严重违纪违法问题，与特定关系人串供，转移隐匿证据；违背组织原则，利用职权为他人在职务晋升、职工录用方面提供帮助并收受钱款，破坏党的选人用人制度；权力观扭曲，大搞权钱交易，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在工程承揽、企业经营、招生录取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并收受巨额财物；违规领取巡考费、收受礼品礼金；道德败坏，搞权色、钱色交易。邓福庆丧失理想信念，毫无党性原则，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和国家法律法规，构成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有关规定，经省纪委常委会会议、省监委委务会议审议并报省委批准，决定给予邓福庆**开除党籍**处分、取消退休待遇；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随案移送。

■ 师德师风有关问题

- **南京大学教师梁莹学术不端问题。**南京大学教师梁莹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违反学术规范，研究生在读期间抄袭、重复发表多篇论文，使用抄袭的论文作为自己的

成果，在职称申报中弄虚作假。学校党委（行政）对梁莹作出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过、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调离教学科研岗位、终止或退出有关人才项目的处分，按程序撤销其教师资格，同时追究学校有关院系、部门及相关人员责任。

- 郑州科技学院辅导员叶成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问题。郑州科技学院辅导员叶成婚后和某学生保持 2 年不正当性关系。学校党委（行政）决定对叶成作出开除党籍、解除劳动合同的处理，按程序撤销其教师资格。河南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决定取消郑州科技学院全年评优评先资格，并在教育系统点名通报。

- * 备注：华南理工大学有关人员违规更改研究生复试分数问责情况概要（信息摘自教育部及华南理工大学有关通报）

经广东省纪委监委与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调查显示，2018 年 3 月 22 日，计算机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结束后，学院院长张军召集党委书记练伟杰、副院长余志文和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杨毅仁开会，研究确定拟录取结果，期间对 10 名考生复试分数进行更改，影响了相关考生的录取结果。张军等 4 人违规更改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的行为，严重违反了研究生招生的制度和纪律，导致招生结果的不公平不公正，造成恶劣社会影响，暴露出华南理工大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到位，对考试招生工作重视程度不够，组织领导不力，制度执行不严，监督管理缺位。根据联合调查组的调查结果，为严肃纪律，依据干部管理权限和相关规定，经教育部研究决定，对学校党委书记章熙春进行批评教育，对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刘琪瑾进行诫勉谈话，给予学校时任校长王迎军行政警告处分，副校长李正行政记过处分。经华南理工大学研究决定：免去张军计算机学院院长职务，取消其研究生导师资格，解除聘用合同，报请上级有关部门撤销其相关人才计划入选资格或称号；给予练伟杰开除党籍、降低岗位等级处分，由管理岗五级降为九级；给予余志文开除党籍、降低岗位等级处分，由专业技术岗四级降为八级聘用，取消其研究生导师资格，报请撤销其珠江学者称号（2018 年 10 月已被免去副院长职务）；给予杨毅仁开除党籍、降低岗位等级处分，由管理岗六级降为九级；对负有失责责任的学校招生工作办公室主任和分管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副主任进行问责，给予两人行政记过处分。

报送：校党委、校领导班子成员

抄送：机关各部处、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纪检监察处

电话：35373330

电子邮箱：jiwei@shisu.edu.cn

2019年6月30日制
